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Uin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友飲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6)

獲豁免嚴格遵守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及
恢復公眾持股量

茲提述(i)由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2022年11月25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的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及(ii)由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的結果及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的公告(「截止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及截止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恢復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之情況提供最新資料。

獲豁免嚴格遵守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誠如截止公告所披露，緊隨要約截止後，公眾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合共持有59,215,000股股份，佔於截止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24.67%，因此，本公司並無達致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項下所載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已就於2022年12月16日至2023年1月13日期間(「豁免期間」)暫時豁免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的規定向聯交所作出申請。

於2023年1月5日，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對於豁免期間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之暫時豁免，惟須待刊發本公告後方可作實。倘本公司之情況有所變化，聯交所可撤回或變更該豁免。

恢復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獲悉，為將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恢復至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項下所載25%的最低規定，於2023年1月5日，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已經透過向公眾股東（「買方」）進行公開市場出售（「股份出售」）的方式完成出售合共785,000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0.33%）。就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買方及彼等各自實益擁有人均屬獨立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緊隨股份出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6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5%。因此，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量已經恢復至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本公司(i)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截止公告日期；及(ii)緊隨股份出售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 股東 |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 於截止公告日期 | | 緊隨股份出售完成後 | |
|-------------------|---------------------|---------------|--------------------|---------------|
| | 股份數目 | % (概約) | 股份數目 | % |
| 要約人及與其一致 行動的人士 | 180,785,000 | 75.33 | 180,000,000 | 75.00 |
| 公眾股東 | <u>59,215,000</u> | <u>24.67</u> | <u>60,000,000</u> | <u>25.00</u> |
| 總計 | <u>240,000,000</u> | <u>100.00</u> | <u>240,000,000</u> | <u>100.00</u> |

承董事會命
環球友飲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陽

新加坡，2023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陽先生、石旻玥女士、成學銘先生及林文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士偉先生、黃華先生及關匡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proofer.com.sg 刊載。